**嘉義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**

108年度輔導教師專業實務工作坊活動實施計畫

1. **計畫依據：**
	1. 學生輔導法第14條第2項規定。
	2. 108年度嘉義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工作計畫。
2. **實施目的：**
	1. 增進學生輔導工作者的實務能力，協助學生健全發展。
	2. 促進專業輔導人員切磋交流機會，發揮輔導個案效能。
3. **辦理機關：**
	1. 指導機關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	2. 主辦機關：嘉義市政府（以下簡稱本市）
	3. 承辦單位：嘉義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
4. **研習主題與時間：**
	1. 課程場次列表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課程 | 日期 | 講師 | 地點 | 預計人數 | 報名期限 |
| 藝術治療運用於學校輔導實務工作坊 | 108年12月10日(週二)至108年12月11日(週三)09:00-16:30 | 葉冠伶心理師 | 南興國中 | 40人 | 各場次研習前2週 |
| 威信型遊戲治療實務工作坊 | 108年12月20日(週五)09:00-16:30 | 張瓊方心理師 | 北興國中 | 40人 |
| 與非自願對象合作實務工作坊 | 108年12月23日(週一)09:00-16:30 | 45人 |

* 1. 各場次課程講師介紹
1. 葉冠伶心理師

學歷：美國西雅圖Antioch University藝術治療與家族伴侶治療研究所、中國文化大學心理輔導研究所。

1. 張瓊方心理師

學歷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諮商心理組博士班（2019年9月就讀）、台北市立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研究所。

1. **參加對象：**
	1. 本市輔導主任、組長及專(兼)任輔導教師。
	2. 本中心專業輔導人員。
2. **報名手續及注意事項：**
	1. 請於各場次報名期限內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(網址：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，額滿為止；如報名人數超過原定名額，以符合參與對象資格且由學校薦派，以及報名時間較早者優先錄取。
	2. 錄取名單將於報名**截止日後一週內公告於中心網站**最新消息（網址：<http://case.cy.edu.tw/web/cycounseling/>）
	3. 因場地座位有限且為維護課程品質，未獲錄取者請勿擅自前往，各場研習皆**不接受現場報名**。
	4. 報名獲錄取者給予請公（差）假登記(課務自理)。
	5. 若錄取後因故無法參與，最晚於活動前兩天以電話或電子郵件告知承辦人，以便活動流程順利進行。
	6. 本研習活動時數得**計入輔導人員在職18小時訓練研習時數**。
3. **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108年度嘉義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工作計畫經費項下支應。**
4. **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